**CSS类选择器**

**CSS 类选择器**

类选择器是以一独立于文档元素的方式来指定样式，使用类选择器之前需要在html元素上定义类名，换句话说需要保证类名在html标记中存在，这样才能选择类.

在 CSS 中，类选择器以一个点号显示：

.center {text-align: center}

上面的例子表示，所有拥有 center 类的 HTML 元素都是文本居中。

在下面的 HTML 代码中，h1 和 p 元素都有 center 类。这意味着两者都将遵守 ".center" 选择器中的规则。

<h1 class="center">

This heading will be center-aligned

</h1>

<p class="center">

This paragraph will also be center-aligned.

</p>

注意：类名的第一个字符不能使用数字！它无法在 Mozilla 或 Firefox 中起作用。

和 id 一样，class 也可被用作派生选择器：

.fancy td {

color: #f60;

background: #666;

}

在上面这个例子中，类名为 fancy 的更大的元素内部的表格单元都会以灰色背景显示橙色文字。（名为 fancy 的更大的元素可能是一个表格或者一个 div）

元素也可以基于它们的类而被选择：

td.fancy {

color: #f60;

background: #666;

}

在上面的例子中，类名为 fancy 的表格单元将是带有灰色背景的橙色。

<td class="fancy">

你可以将类 fancy 分配给任何一个表格元素任意多的次数。那些以 fancy 标注的单元格都会是带有灰色背景的橙色。那些没有被分配名为 fancy 的类的单元格不会受这条规则的影响。还有一点值得注意，class 为 fancy 的段落也不会是带有灰色背景的橙色，当然，任何其他被标注为 fancy 的元素也不会受这条规则的影响。这都是由于我们书写这条规则的方式，这个效果被限制于被标注为 fancy 的表格单元（即使用 td 元素来选择 fancy 类）。

**结合元素选择器**

类选择器可以结合元素选择器来使用。

例如，您可能希望只有段落显示为红色文本：

p.important {color:red;}

选择器现在会匹配 class 属性包含 important 的所有 p 元素，但是其他任何类型的元素都不匹配，不论是否有此 class 属性。选择器 p.important 解释为：“其 class 属性值为 important 的所有段落”。 因为 h1 元素不是段落，这个规则的选择器与之不匹配，因此 h1 元素不会变成红色文本。

如果你确实希望为 h1 元素指定不同的样式，可以使用选择器 h1.important：

p.important {color:red;}

h1.important {color:blue;}

**CSS 多类选择器**

在 HTML 中，一个 class 值中可能包含一个词列表，各个词之间用空格分隔。例如，如果希望将一个特定的元素同时标记为重要（important）和警告（warning），就可以写作：

<p class="important warning">

This paragraph is a very important warning.

</p>

这两个词的顺序无关紧要，写成 warning important 也可以。

我们假设 class 为 important 的所有元素都是粗体，而 class 为 warning 的所有元素为斜体，class 中同时包含 important 和 warning 的所有元素还有一个银色的背景 。就可以写作：

.important {font-weight:bold;}

.warning {font-style:italic;}

.important.warning {background:silver;}

通过把两个类选择器链接在一起，仅可以选择同时包含这些类名的元素（类名的顺序不限）。

如果一个多类选择器包含类名列表中有一个类名没有，匹配就会失败。请看下面的规则：

.important.urgent {background:silver;}

不出所料，这个选择器将只匹配 class 属性中包含词 important 和 urgent 的 p 元素。因此，如果一个 p 元素的 class 属性中只有词 important 和 warning，将不能匹配。不过，它能匹配以下元素：

<p class="important urgent warning">

This paragraph is a very important and urgent warning.

</p>

重要事项：在 IE7 之前的版本中，不同平台的 Internet Explorer 都不能正确地处理多类选择器。

**类选择器和id选择器的对比**

在讲id选择器的时候，提到了类选择器，现在我们来详细分析这两个选择器的优缺点：

id的优点（class的缺点）：id写在css用"#"选择器，class写在css中用"."选择器。"#"选择器的优先级高于"."选择器大约10倍，所以当你需要提升优先级的时候，id标签，或者id容器内的标签将是很容易和有效的。而class标签，或者class容器内的标签将可能导致优先级的提升失败。

id的缺点（class的优点）：id应该是唯一的，所以它的可复用性是很差的，而class是可以复用的。所以如果一块东西是多个页面，甚至一个页面都会使用多次的，那么一定要使用class来作为样式选择器。id是唯一的，当一个控件的id的产生是不可控的，那么这个id选择器将失去意义，但是任何一个控件即使是动态产生的，他的cssClass仍然是可定制的，所以当你的这个标签需要用服务器端控件替代的时候，而服务器端控件的id是不确定的，那么请使用class选择器，这样只要将服务器端控件的cssClass设为你class选择器的名称即可。